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
(公司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4號3樓之10
公司電話：(02)66359908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6-7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34
(七) 關係人交易	34-35
(八) 質押之資產	3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 其他	35-3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39
3. 大陸投資資訊	3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0-42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涂嘉玲



會計師：

傅文芳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208	57
1410	預付款項	3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585	58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939	4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542	42
1xxx	資產總計	\$58,12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史勇信



經理人：吳明錦



主辦會計：徐琺宗



亞洲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	\$1,175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88	2
2xxx	負債總計	1,288	2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5,000	95
	股本合計	55,000	95
3300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1,839	3
	保留盈餘合計	1,839	3
3xxx	權益總計	56,839	98
	負債及權益總計	\$58,127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史勇信



經理人：吳明錦



主辦會計：徐斌宗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八月七日 (公司設立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	\$-	-
5000	營業成本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	-
60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及七	(3,462)	-
	營業費用合計		(3,462)	-
6900	營業損失		(3,4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29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43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35	-
7900	稅前淨利		1,273	-
7950	所得稅利益	四及六	566	-
8200	本期淨利		1,83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39	-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0.2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0.2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史勇信



經理人：吳明錦



主辦會計：徐斌宗



亞洲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公司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3100	未分配盈餘	3350	
A1	設立發行新股	\$55,000		\$-		\$55,000
D1	106年8月7日(公司設立日)至12月31日淨利	-		1,839		1,839
D3	106年8月7日(公司設立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39		1,839
Z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55,000		\$1,839		\$56,83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史勇信



經理人：吳明錦



主辦會計：徐琺宗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公司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八月七日 (公司設立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273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1200	利息收入	(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之份額	(4,43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220	預付款項	(3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3
A33000	營業運生之現金流出	(2,5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2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2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普通股	55,000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3,98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98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3,20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20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史勇信



經理人：吳明錦



主辦會計：徐珺宗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設立，主要從事實體及數位補習教育資源整合服務，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4號3樓之1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並為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公司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十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3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民國106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民國106年1月1日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民國107年1月1日
7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民國107年1月1日
8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民國107年1月1日
9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7年1月1日
10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1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1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7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8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外，此準則之適用亦連帶適用相關揭露修正之規定。

(3)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反之，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獎酬之數量而納入該交易所產生之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租稅法規要求企業有義務就與股份基礎給付有關之員工納稅義務扣繳金額並代員工移轉該金額予稅捐機關，而為履行此義務，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可能允許或規定企業自權益工具總量中扣繳與員工納稅義務等值之某一數量之權益工具。若此種交易無前述淨額交割特性時將會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該交易整體應分類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及(3)釐清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被修改，而使其成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依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參照所給與權益工具於修改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依已收取之商品或勞務之程度於修改日認列於權益，於修改日除列該日之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負債，修改日所除列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認列權益之金額間之差額立即認列於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單僅管理當局對不動產之使用意圖改變並無法對用途改變提供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附錄 E 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揭露規定（除第 B10 至 B16 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該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1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時，不考慮因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1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1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17)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有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18)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或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2)、(4)及(5)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提供勞務，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規定，於勞務提供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公司於提供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提供勞務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出保證金)	\$33,245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出保證金)	\$33,245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B.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		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208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208
存出保證金	37	存出保證金	37
合計	<u>\$33,245</u>	合計	<u>\$33,245</u>

註：本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

(3)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將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公司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5.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存出保證金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6.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9.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0.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勞務提供

本公司之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個體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個體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前述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並非會高度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50
銀行活期存款	33,158
合 計	<u>\$33,208</u>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情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包括：

	106.12.31	
被投資公司	金 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學盟教育)	\$1,383	60%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金華薪教育)	6,349	60%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樺薪文教)	6,597	60%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哈佛教育)	9,610	60%
合 計	\$23,939	

本公司為佈局補習班市場，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收購樺薪文教並取得其60%之股權(為調整樺薪文教股權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先取得100%，隨即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出售40%)；樺薪文教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陸續增加投資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各60%之股權，此等子公司均係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2)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 其他應付款

	106.12.31
應付薪資	\$691
應付員工紅利	13
應付勞務費	250
應付勞健保費	67
應付休假給付	66
其 他	88
合 計	\$1,175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為91千元。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8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為8,000千股。已發行股本為55,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為5,500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六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84

6.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及辦公設備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年限為一至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不超過一年	106.12.31
	\$147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8.7~
	106.12.31
最低租賃給付	<u>\$72</u>

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6.8.7~106.12.31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142	\$2,142
勞健保費用		-	133	133
退休金費用		-	91	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5	45
折舊費用		-	-	-
攤銷費用		-	-	-

本年度之員工人數為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2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別以不低於1%且不高於8%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獲利狀況，以1%估列員工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為13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6.8.7~
	106.12.31
利息收入	\$8
其他收入—其他	289
合計	<u>\$297</u>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所得稅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8.7~ 106.12.31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56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66)</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6.8.7~ 106.12.31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273</u>
按本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16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803)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 (566)</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u>期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期末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11	\$11
未使用課稅損失(虧損扣抵)	-	555	55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6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u>		<u>\$56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u>		<u>\$5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106.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6年度	<u>\$3,263</u>	<u>\$3,263</u>	116年度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註：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本報告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6年度

本公司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可能稀釋效果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6.8.7~
	106.12.31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83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考量民國一〇八年度股票股利追溯效果)	6,6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28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83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83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考量民國一〇八年度股票股利追溯效果)	6,6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	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601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8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三貝德)	本公司之母公司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費用—租金支出

	106.8.7~
	106.12.31
三 貝 德	\$70

2. 存出保證金

	106.12.31
三 貝 德	\$37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6.8.7~
	106.12.31
短期員工福利	\$800
退職後福利	36
合計	\$836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為20%。該稅率之變動續後將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100千元。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為充實營運資金，擬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1,000千股，以每股15元發行，發行之新股除保留百分之十由本公司員工承購外，其餘由原股東按原持股比例認股。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此次增資後實收資本為165,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一日與學盟教育、李揚教育、臺師菁英、希格瑪文教、詹浩教育、朱希教育及勤學文教(以下簡稱七家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由本公司發行新股2,668千股，以股份轉換方式收購七家子公司40%之股權。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12.31
放款及應收款	\$33,195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u>106.12.3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u>\$1,175</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存款之利息收入。但利息收入佔本公司現金流量比重甚低，故本公司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6.12.31					
應付款項	\$1,175	\$-	\$-	\$-	\$1,175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本公司並無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

8.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一。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千元)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利 (淨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 (損失)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短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1,383	304	183	子公司
本公司	鑫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區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短期補習之業務	3,000	-	300	60%	6,349	5,583	3,349	子公司
本公司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中西區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短期補習之業務	6,302	-	570	60%	6,597	995	296	子公司
本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短期補習之業務	9,000	-	900	60%	9,610	1,016	610	子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新 臺 幣		\$50	
活期存款 新 臺 幣		33,158	
合 計		<u>\$33,208</u>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單價(元) 總價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學盟教育(股)公司	-	\$-	120,000	\$1,200	-	\$-	120,000	60%	\$11.53	\$1,383	無	(1)表示認列投資損益。	
金華薪教育(股)公司	-	-	300,000	183	-	-	300,000	60%	21.16	6,349	無	(2)表示認列股利。	
樺薪文教(股)公司	-	-	950,000	3,000	380,000	(3)	570,000	60%	9.70	5,531	無	(3)表示取得或處分。	
哈併教育(股)公司	-	-	900,000	3,349	-	-	900,000	60%	10.68	9,610	無		
合計		\$-		\$27,638		\$3,699				\$23,939			\$22,873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3.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2,233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 本科目餘額5%。
勞 務 費		572	
其 他		<u>657</u>	
合 計		<u>\$3,462</u>	